三门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行政相对人违法风险提示告知书

广大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：

为进一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，优化营商环境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，结合执法实践，梳理出《三门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相对人违法风险及防控措施(第一批》，以便广大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及时了解、主动防控、合理规避风险。请您仔细阅读本风险提示告知书，了解生产经营活动中存在的有关风险，有效预防、规范经营。具体风险点包括：

一、使用绝对化用语做广告；

二、在生产、销售的产品中掺杂掺假，以假充真，以次充好；

三、特种设备超期未检；

四、生产经营超范围、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的食品；

五、属于强制检定管理的计量器具，未按照有关规定实施强制检定；

六、假冒专利；

七、利用虚假的或者使人误解的价格手段，诱骗消费者或者其他经营者与其进行交易的价格违法行为；

八、药品零售企业在执业药师不在岗时销售处方药；

九、药品经营企业违反《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》；

十、无照经营。